

证券代码:688085 证券简称:三友医疗 公告编号:2025-015
上海三友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签订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出具的《关于同意上海三友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5〕109号)，同意上海三友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三友医疗”或“公司”)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不超过21,400万元的注册申请。

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的存放、使用和管理，切实保护投资者权益，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以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相关规定，并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开设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并签署监管协议的议案》，公司与财务顾问东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方证券”)以及存放募集资金的开户银行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嘉定支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以下简称“《三方协议》”)。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出具的《关于同意上海三友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5〕109号)，同意公司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不超过21,400万元的注册申请。

本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213,999,988.12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人民币10,079,860.52元(不含增值税)，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203,920,127.60元。2025年3月5日，东方证券已将上述募集资金总额扣除独立财务顾问费用及承销费用(含增值税)后的余款划转至公司指定募集资金专用账户。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本次募集资金到位情况就进行了审验，并出具了《验资报告》(信会师报字[2025]第ZA10121号)。

二、募集资金专户的开立及监管协议的签订情况

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以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相关规定，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保护投资者的权益，2025年2月14日召开的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开设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并签署监管协议的议案》，同意公司开设本次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所募集资金的专项账户，并同意公司与开户银行、财务顾问签订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对募集资金的存放和使用进行监管，同时授权公司管理层及其授权人士办理上述募集资金专用账户的设立及募集资金监管协议签署等具体事宜。

公司已在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嘉定支行新开立了募集资金专用账户。近日，公司与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开户银行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嘉定支行及东方证券签订了《三方协议》，协议内容与上海证券交易所订的《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不存在重大差异。

本次新增募投项目的募集资金专户情况如下：

序号	户名	开户银行名称	银行账号	专户金额 (截止2025年3月5日)
1	上海三友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嘉定支行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嘉定支行	98430078801800002769	205,297,388.31元

三、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的主要内容

甲方：上海三友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

乙方：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嘉定支行

丙方：东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财务顾问)

一、甲方已在乙方开设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以下简称“专户”)，账号为98430078801800002769，截至2025年3月5日，专户余额为205,297,388.31元。该专户仅用于甲方支付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的现金对价以及支付中介机构费用、税费等费用等募集资金投向项目募集资金的存储和使用，不得用作其他用途。

上海三友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3月7日

证券代码:002276 证券简称:万马股份 公告编号:2025-003
浙江万马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况介绍

浙江万马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票(证券代码:002276,证券简称:万马股份)交易价格连续个交易日(2025年3月4日、2025年3月5日、2025年3月6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20%。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交易规则》相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况。

二、公司关注核实情况

针对公司股票异常波动，公司董事会通过信息、电话等方式，对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就相关问题进行了核查，具体情况如下：

1.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2.公司未发现近期公共媒体报道了可能或已经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未公开重大信息；

3.近期公司生产经营正常，公司内外部经营环境未发生重大变化；

4.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于公司的信息披露未披露或处于筹划阶段的重大事项；

5.在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期间，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

6.公司不存在违反公平信息披露规定的情形；

7.是否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信息的说明

本公司董事会确认，本公司目前没有任何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该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本公司有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对本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四、风险提示

1.经自查，公司不存在违反公平信息披露的情形；

2.

3.

4.公司是国内规模较大的智能装备线缆制造企业，是国内较早成功进入包括机器人大宗商品的智能装备电缆领域研发和生产的公司。公司装备包括线缆块状机器人电缆产品及万能机器人数据CCS系统，可应用于机器人相关产品。此类产品广泛应用于工业机器人领域，也在逐步应用于人形机器人和机器狗产品中，但目前人形机器人、机器狗线缆订单收入占比较小，且公司在该领域的业务发展前景，一定程度上依赖于机器人、机器狗在应用场景的开发和落地速度、客户产能释放规划，及公司的产品综合实力和市场进一步拓展能力，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提醒投资者基于专业和理性判断预测行业和公司业务发展前景。

5.公司董事会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为公司选定的常年信息披露媒体，公司所有信息均以上述媒体披露的信息为准，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风险。

5.备查文件

1.公司向有关人员的核实函及回函；

2.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浙江万马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五年三月七日

证券代码:600773 证券简称:西藏城投 公告编号:2025-004
西藏城市发展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1.投资品种：安全性、流动性好(单项产品期限最长不超过12个月)的理财产品或存款类产品；

2.投资金额：不超过0.8亿元；

3.已履行的审议程序：经公司九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定期)会议及第九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

4.特别提示：公司拟投资的理财产品属于低风险投资品种，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的影响较大，不排除受到国际市场波动风险、利率风险、流动性风险、政策风险、信息传递风险、不可抗力风险等因素的影响从而影响收益，理财收益具有不确定性。

本次现金管理的概况：

西藏城市发展投资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西藏城投”)于2024年4月20日召开了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及第九届监事会第十一次(定期)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对公司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闲置额度不超过人民币80,000.00万元(包含本数)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不影响公司正常生产经营及确保资金安全的情况下进行现金管理。在上述授权范围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使用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上述议案的具体情况及相关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西藏城市发展投资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2024-020)。

一、现金管理的进展情况：

公司拟利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的理财产品已到期，到期本金共计人民币1.0亿元，获得收益合计人民币113.125万元，前述本金及收益已全部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具体内容如下：

委托方	产品类型	产品名称	金额 (亿元)	期限	赎回本金金额 (亿元)	实际收益 (万元)
浦发银行	结构性存款	利多多公司稳进封闭式人民币对公结构性存款	0.8	25天	2025年3月6日	113.125
浦发银行	结构性存款	2A0303451期1个月利多多公司稳进封闭式人民币对公结构性存款	1.0	181天	1.0	113.125

公司近期实现了共计0.8亿元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结构性存款事宜，具体内容如下：

重要内容提示：
 1.投资品种：结构性存款；

2.投资金额：2.2亿元；

3.已履行的审议程序：公司于2024年4月26日召开了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定期)会议及第九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对公司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本项事在公司董事会审批权限范围内，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保荐机构对该事项发表了核查意见。

4.特别提示：本次现金管理的期限内不影响公司正常的生产经营活动。

公司本次购买结构性存款不会影响公司募集资金正常使用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建设，亦不会影响公司日常经营的正常发展。与此同时，公司将分批次募集资金适时进行现金管理，可以提高资金使用效率，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为公司和股东谋取更多的投资回报。

5.闲置募集资金现金管理总体情况

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的产品不存在逾期未收回的情况。截止目前，公司使用募集资金购买产品的余额为2.2亿元。

特此公告。

西藏城市发展投资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3月7日

证券代码:002735 证券简称:王子新材 公告编号:2025-011
深圳王子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股份减持计划的预披露提示性公告

控股股东王进军先生及一致行动人王孝军、王娟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局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特别提示：

深圳王子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王进军先生，持有公司股份数量1,276,573股(占公司总股本的2.80%)。由于个人资金需求，王进军先生计划在减持计划公告发布之日起15个交易日后的一个月内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份不超过3,620,065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约1.00%)，即大宗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份不超过1,640,131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约2.00%)，合计拟减持公司股份数不超过11,460,196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约3.00%)。

公司于近日收到王进军先生出具的《关于拟减持公司股份的告知函》，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股东的基本情况

(一)减持股东名称：王进军

(二)减持数量：王进军先生持有公司股份107,275,573股，占公司总股本的28.08%。

二、本次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一)减持减持计划的基本情况

1.减持原因：个人资金需求。

2.股份来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前已发行的股份。

3.拟减持数量及比例：王进军先生本次拟减持不超过公司股份11,460,196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约3.00%。若在减持计划实施期间，公司发生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增发新股或配股等股份变动事项，上述拟减持股份数量将做相应调整。

4.减持方式：通过集中竞价或大宗交易方式。采取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的，在任意连续90个自然日内，减持股份的总数不得超过公司股份数的1.00%；采取大宗交易方式减持的，在任意连续90个自然日内，减持股份的总数不得超过公司股份数的2.00%。

5.减持期间：自减持计划公告发布之日起15个交易日后的一个月内(即2025年3月31日至2025年6月29日)进行，根据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禁止减持的期间除外。

6.减持价格：根据减持时市场价格及交易情况确定。

7.本次拟减持事项与股东此前已披露的意向、承诺一致。

8.本次拟减持事项与股东此前已严格履行了其所作出的各项承诺，不存在应履行未履行承诺的情形，不存在违反相关承诺。

(三)王进军先生不存在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8号—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的规定情形，也不存在其他相关法律、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规定的不得减持的情形。

三、相关风险提示及其他说明

(一)控股股东王进军先生将根据市场情况、公司股价情况等情形决定是否实施本次股份减持计划，本次股份减持计划存在具体减持时间、数量和价格的不确定性，也存在能否按期实施完成不确定性的风险。

(二)减持计划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回购股份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的规定》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亦不存在违反股东相关承诺的情况。

(三)王进军先生为公司控股股东，本次减持计划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不会对公司的治理结构、持续性经营产生影响，公司基本面未发生重大变化。

(四)本次股份减持计划实施期间，公司董事会将督促控股股东王进军先生及一致行动人王武军、王娟严格遵守相应的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及其所作出的承诺事项，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

四、备查文件

1.王进军先生出具的关于拟减持公司股份的告知函；

2.王进军、王孝军、王娟出具的关于不减持公司股份的承诺函。

特此公告。

深圳王子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3月7日

劳动最光荣

劳动最崇高

劳动最伟大

劳动最美丽

